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18-024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谢小明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股东方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提名陶海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陶海虹女士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陶海虹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陶海虹，女，1975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北京建中机器厂真空设备设计所设计、主管设计、副所长、所长，微电子设备分公司技术副经理，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副总、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现任第十五届北京市人大代表，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党委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陶海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本公司股东——北京圆合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合公司”）2.66%的股权，圆合公司持有本公司1.32%的股份。陶海虹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